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公告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国发”）及永信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信国际”）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6月1日本公司收到广州国发发来的《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关于一致行动人减持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并于2020年6月3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根据告知函、公告及相关监管要求，广州国发一致行动人永信国际有限公司拟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0年6月24日起至2020年12月23日）对所持本公司股份进行减持。截至2020年8月28日，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告知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永信国际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25日 -2020年8月28日	11.16	7,366,400	0.33282%
	大宗交易	无			
	其它方式	无			
	合计	2020年8月25日 -2020年8月28日	11.16	7,366,400	0.33282%

永信国际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IPO前取得的股份。自本公司上市以来，永信累计减持比例0.3328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永信国际	合计持有股份	12,000,000	0.54217%	4,633,600	0.209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	0.54217%	4,633,600	0.209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永信国际上述减持珠江啤酒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有关承诺的规定。

2、永信国际此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减持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三、备查文件

- 1、《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关于一致行动人减持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数量过半的告知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